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情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1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周志刚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修订<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3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ESG 管理架构建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为适应公司发展的长远战略规划，充分发挥董事会对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简称“ESG”）事项的决策和监督作用，进一步完善 ESG 管理架构，深入践行 ESG 发展理念，推动 ESG 管理各项工作，提升公司 ESG 管理水平。经审议，同意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并在原有职责上增加 ESG 管理职责等内容，同步修订《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不做调整。

3.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修订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议，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3 年 9 月 4 日起实施）》《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等监管法规，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对《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会议事规则》《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上述管理制度中《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4.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提请召开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3-035）。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第 1、3 项议案分别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5 日

●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